



中期報告07

位元堂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97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中期股息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7	權益披露
10	其他資料
11	中期業績
11	簡明綜合損益表
12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1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鄧清河先生，主席
陳振康先生，董事總經理
鄧梅芬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偉浩先生
袁致才先生
蕭文豪先生
曹永牟先生

審核委員會

袁致才先生，主席
梁偉浩先生
蕭文豪先生
曹永牟先生

薪酬委員會

蕭文豪先生，主席
梁偉浩先生
袁致才先生
曹永牟先生
鄧清河先生
陳振康先生

提名委員會

梁偉浩先生，主席
蕭文豪先生
袁致才先生
曹永牟先生
鄧清河先生
陳振康先生

公司秘書

陳振康先生

合資格會計師

勞偉強先生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 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九龍灣
宏光道9號
位元堂藥業大廈5樓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法律顧問

高蓋茨律師事務所
萬盛國際律師事務所
何耀棣律師事務所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網址

<http://www.wyth.net>

股份代號

897

中期股息

位元堂藥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六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營業額213,9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72,500,000港元)，按年增長約24.0%。毛利增長約20.9%至95,6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79,100,000港元)。經濟蓬勃發展，加上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適時推出策略擴展計劃，令其於香港、中國內地及其他海外市場的市場滲透率節節上升。本集團的業務成功轉虧為盈，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15,4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5,300,000港元)。

(1) 中藥產品

回顧期間的營業額創新高，達156,4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22,8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27.4%。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第四季重整「位元堂」品牌，成功令品牌的認受性與日俱增。本集團不斷推出品牌推廣及宣傳活動，令其成為首屈一指中草藥零售連鎖店、中藥師網絡及最優質傳統中藥產品供應商的形象深入人心。回顧期內，本集團繼續透過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增加14間零售店擴展其零售網絡，令零售店總數增至94間。

(2) 西藥產品

西藥及保健產品營業額增加約20.4%至38,3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31,800,000港元)，主要來自本集團出售核心產品、止咳露，透過擴展至中國逾十八個省份之銷售渠道及網絡，本集團將繼續專注銷售止咳露及分配資源發展其他有關上呼吸道感染的產品，並致力物色商機，充分利用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的穩健分銷網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業務回顧(續)

(3) 中式保健食品業務

本集團的中式保健食品由其主要業務位於新加坡之附屬公司永健補品私人有限公司(「永健」)製造。回顧期內的收益為19,1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7,9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6.7%。本集團致力提升生產效率，從而大幅提高毛利率。

(4) 投資於利來控股有限公司

利來控股有限公司(「利來」)主要於越南及中國從事時裝買賣、銷售新鮮豬肉及有關產品、物業持有及物業發展業務。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本集團出售利來所發行本金額為10,000,000港元的可換股票據，此銷售錄得溢利1,900,000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六日，本集團與利來訂立認購協議，以認購(i) 2,100,000,000股利來新股份，認購價為每股0.10港元；及(ii)本金額為190,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賦予權利按每股0.12港元的換股價認購1,583,333,333股利來股份，上述認購事項已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五日完成。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於利來的股權增至29.97%。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資本架構及負債比率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一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以全數包銷基準按每股0.46港元的價格向獨立投資者配售279,000,000股股份，股份配售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完成。所得款項淨額約124,100,000港元計劃用於擴展本集團位於中國及香港的「位元堂」零售網絡以及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一日，本公司與同一配售代理訂立個別配售協議，按全數包銷基準配售將由本公司發行，可按每股兌換價0.58港元轉換為本公司新股份，而最高本金總額為250,000,000港元的可換股票據。可換股票據配售已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四日完成。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45,500,000港元，其中約180,000,000港元計劃用於潛在收購，餘額則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財務回顧(續)

流動資金、資本架構及負債比率(續)

整體而言，本集團一直維持充裕營運資金，以便本集團積極在市場物色具潛力商機。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流動資產827,6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411,300,000港元)，流動比率為7.7(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4.6)。流動資產主要包括存貨97,8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67,100,000港元)、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76,1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69,300,000港元)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596,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236,600,000港元)。本集團錄得總資產1,191,9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792,900,000港元)、流動負債107,3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89,300,000港元)、非流動負債264,1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45,900,000港元)及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820,4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657,700,000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借貸總額為51,7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59,300,000港元)。整體負債比率(即借貸總額相對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的比率)約為6.3%(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9.0%)。

外匯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外匯風險。所有銀行借貸均以港元及新加坡元列值。本集團之收益(大部分以港元及新加坡元列值)與本集團經營開支的貨幣需求相稱。因此，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對沖合約。

僱員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僱有約560名僱員，其中約88%於香港工作。本集團已制定政策，確保其僱員的薪酬水平具競爭力，而僱員乃根據本集團的一般薪酬及花紅制度按表現相關基準獲取報酬。本集團亦向僱員提供購股權計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前景

本集團預期中藥產品之相關增長動力將會持續，並以維持與財政年度上半年整體相若營業額增長為目標。在零售店可比較銷售的強勁增長及零售店盈利持續改善的推動下，本公司將加快擴展零售網絡，特別是中國內地。本集團正著手制訂一個適用於中國內地的模式，作為未來擴展的平台。

於二零零七年第四季，本集團投資約5,000,000港元進行一系列宣傳推廣活動，將經典品牌「珮夫人」重新包裝推出市場。除宣傳推廣活動外，本集團將進軍醫用藥物市場，並於香港及澳門的醫院及私家診所引入珮夫人化痰產品。成功推行有關工作將不單提升其經典品牌形象至專業形象，更有助鞏固珮夫人「呼吸系統專家」的品牌地位及開闢渠道持續發展更多專業產品。

中國保健食品業務方面，本集團連續三年成為新加坡樽裝燕窩飲品的最大單一合約生產商，並將繼續透過提供原設備生產服務保持其領導地位。本集團專注以成為全球保健食品生產商的翹楚、發展其燕窩批發業務以及擴展至中國及海外華人社群為目標策略。

品牌定位、產品開發、分銷網絡及品質控制為本公司業務長遠增長的要素。本集團擁有充裕的流動資金，並不斷積極物色與本公司現時業務帶來協同效益的收購目標。憑著清晰的擴展策略及上半年業績的佳績，本集團有信心繼續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

權益披露

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及／或彼等各自的聯系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載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購股權的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購股權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相關股份 總數	佔本公司 全部已發行 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
鄧梅芬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三日	0.415	650,000	650,000	0.04

附註：上述由鄧梅芬女士實益持有的購股權於可行使期間的歸屬詳情載於「購股權計劃」一節。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及／或彼等各自的聯系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載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或《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權益披露(續)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或當作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披露，或已載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普通股股份中的好倉：

股東名稱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全部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附註1) %
宏安集團有限公司(「宏安」)(附註2)	474,209,324	28.31
Wang On Enterprises (BVI) Limited(「WOE」)(附註2)	474,209,324	28.31
Rich Time Strategy Limited(「Rich Time」)(附註2)	474,209,324	28.31

附註：

1. 百分比指股份數目佔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全部已發行股本1,675,347,688股的百分比。
2. Rich Time由WOE全資擁有，而WOE則為宏安的全資附屬公司。WOE及宏安被視為擁有由Rich Time所持有474,209,324股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除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外，概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披露，或已載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權益披露(續)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十八日，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主要旨在向選定合資格人士提供獎賞或回報，以獎勵彼等對本集團已作出或可能作出的貢獻。該計劃將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七日屆滿。

該計劃項下購股權於回顧期間內的變動詳情如下：

參與者姓名 或類別	於二零零七年 四月一日	已授出或 已行使的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執行董事						
鄧梅芬	650,000	—	650,000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三日	0.415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日至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其他僱員						
合計	3,470,000	—	3,470,000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三日	0.415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日至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4,120,000	—	4,120,000			

* 根據該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於下列期間歸屬：

授出日期起計第二週年	30%歸屬
授出日期起計第三週年	另外30%歸屬
授出日期起計第四週年	餘下40%歸屬

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起計第五週年前一日屆滿。

於結算日，本公司有4,120,000份根據該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在本公司現行資本結構下，於歸屬期屆滿後全面行使該等購股權將導致額外發行4,12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並將增加股本41,200港元及股份溢價1,668,600港元(未計發行開支)。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董事會並無根據該計劃向本集團董事或合資格僱員授出任何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回顧期內亦無任何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守則條文。

本集團將繼續改善其管理及提升監管質素，以提高本公司競爭及營運效率，從而確保可持續發展，並為本公司股東帶來更豐盛回報。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各董事確認，彼等於整個回顧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的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以審閱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鄧清河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二日

中期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六年同期的比較數字。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3	213,872	172,499
銷售成本		(118,314)	(93,430)
毛利		95,558	79,069
其他收入	5	23,065	7,627
分銷成本		(68,754)	(57,367)
行政開支		(39,028)	(30,717)
融資成本	6	(3,116)	(3,505)
商譽的已確認減值虧損		—	(161)
投資物業公平值減少		—	(150)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權益的收益		9,577	—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372)	90
除稅前溢利(虧損)	7	16,930	(5,114)
所得稅開支	8	(1,509)	(196)
本期溢利(虧損)		15,421	(5,310)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5,416	(5,314)
少數股東權益		5	4
		15,421	(5,310)
每股盈利(虧損)	9		
基本		1.0港仙	(0.4)港仙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34,928	37,229
預付租金		96,253	97,503
商譽		206,064	206,064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2	14,220	4,872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3	—	20,000
商標		1,066	1,100
長期銀行存款		7,813	7,813
非上市票據投資	16	3,901	6,956
遞延稅項資產		57	57
		364,302	381,594
流動資產			
存貨		97,771	67,05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76,145	69,346
預付租金		2,500	2,500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3	29,198	9,525
投資的已付按金	15	—	9,378
可收回稅項		321	435
非上市票據投資	16	—	1,974
持作買賣投資		25,608	14,475
衍生財務工具		74	—
已抵押存款		8,167	—
銀行結餘及現金		587,807	236,625
		827,591	411,317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7	91,212	73,228
應付稅項		1,532	426
財務租賃承擔		31	29
銀行借貸	18	14,338	15,368
遞延特許權收入		158	223
可轉換貸款股份		8	8
		107,279	89,282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流動資產淨值		720,312	322,03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084,614	703,629
非流動負債			
財務租賃承擔		—	22
銀行借貸	18	37,341	43,855
可換股票據	19	224,689	—
遞延稅項負債		2,054	2,054
		264,084	45,931
資產淨值		820,530	657,698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0	16,753	13,964
儲備		803,665	643,627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820,418	657,591
少數股東權益		112	107
總權益		820,530	657,69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股份溢價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特別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a)	一般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b)	購股權		可換股		累計	少數股東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儲備	匯兌儲備	票據儲備	(虧損) 溢利	小計	權益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13,964	551,881	(27,150)	218,508	—	1,164	—	(111,655)	646,712	79	646,791	
換自海外業務所產生												
匯兌差額	—	—	—	—	—	864	—	—	864	—	864	
分佔聯營公司匯兌儲備	—	—	—	—	—	68	—	—	68	—	68	
直接於權益內確認的												
收入淨額	—	—	—	—	—	932	—	—	932	—	932	
本年度溢利	—	—	—	—	—	—	—	9,895	9,895	28	9,923	
本年度之已確認總收入	—	—	—	—	—	932	—	9,895	10,827	28	10,855	
發行購股權	—	—	—	—	52	—	—	—	52	—	52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13,964	551,881	(27,150)	218,508	52	2,096	—	(101,760)	657,591	107	657,698	
期內溢利	—	—	—	—	—	—	—	15,416	15,416	5	15,421	
發行新股	2,789	125,550	—	—	—	—	—	—	128,339	—	128,339	
股份發行開支	—	(3,718)	—	—	—	—	—	—	(3,718)	—	(3,718)	
發行購股權	—	—	—	—	110	—	—	—	110	—	110	
確認可換股票據的權益部份	—	—	—	—	—	—	22,680	—	22,680	—	22,680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	16,753	673,713	(27,150)	218,508	162	2,096	22,680	(86,344)	820,418	112	820,530	

附註：

- (a) 本集團的特別儲備指本公司新發行普通股的面值與根據一九九五年因集團重組而購入附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本的總面值兩者之間差額。
- (b) 一般儲備指本公司削減股本產生的盈餘減本公司發行紅股所用款額。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用的現金淨額	(10,695)	(1,162)
投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762	3,986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的現金淨額	361,115	(22,22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	351,182	(19,405)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36,625	108,00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01
期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87,807	88,80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587,807	90,702
銀行透支	—	(1,898)
	587,807	88,80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簡明財務報表乃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財務工具以公平值計量外，簡明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簡明財務報表使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所依據者一致。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納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開始的本集團財政年度生效的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資本披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財務工具：披露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範疇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	重新評估內含衍生工具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 股份交易 ⁵

¹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目前或過往會計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任何重大影響，故並無確認前期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準則及詮釋。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該等準則及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客戶長期支持計劃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界定福利資產之 限制、最低資金規定及其相互關係 ²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收益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及 經重列) 千港元
收益包括：		
銷售貨物	212,376	170,415
管理、廣告及宣傳費	1,496	2,084
	213,872	172,499

4. 業務及地區分類

(a) 業務分類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現時分為以下主要分部：(i) 生產及銷售中藥及保健食品產品；(ii) 生產及銷售西藥及保健食品產品；及(iii) 生產及銷售樽裝燕窩飲品及草本精華產品。該等分部為本集團呈報其主要分類資料的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業務及地區分類(續)

(a) 業務分類(續)

本集團按業務分類劃分的收益及經營業績貢獻分析呈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生產及銷售 中藥及保健食品產品		生產及銷售 西藥及保健食品產品		生產及銷售樽裝 燕窩飲品及草本精華產品		對銷		總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收益										
外界客戶 分類間銷售*	156,426	122,793	38,339	31,833	19,107	17,873	—	—	213,872	172,499
	3,396	3,712	42	—	12,659	14,300	(16,097)	(18,012)	—	—
	159,822	126,505	38,381	31,833	31,766	32,173	(16,097)	(18,012)	213,872	172,499
業績										
分類業績， 不計及商譽的 已確認減值虧損	669	99	3,981	2,657	1,386	161	—	—	6,036	2,917
商譽的已確認 減值虧損	—	(161)	—	—	—	—	—	—	—	(161)
	669	(62)	3,981	2,657	1,386	161	—	—	6,036	2,756
其他收入									23,065	7,627
未分配公司開支									(18,260)	(12,082)
融資成本									(3,116)	(3,505)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 權益的收益									9,577	—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372)	90
除稅前溢利(虧損)									16,930	(5,114)
所得稅開支									(1,509)	(196)
本期溢利(虧損)									15,421	(5,310)

* 分類間銷售按集團公司之間釐定及協定的條款扣除。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業務及地區分類(續)
(b) 地區分類

本集團的業務位於香港、中國及新加坡。

本集團按地區市場劃分(不論貨物及服務的原產地)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	156,061	126,939
中國(香港除外)	33,076	22,103
新加坡	13,941	11,649
其他	10,794	11,808
	213,872	172,499

5. 其他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投資非上市票據利息收入	504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7,295	3,420
其他利息收入	792	366
特許權收入	128	205
出售持作買賣投資的收益	2,737	2,625
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收益	7,520	50
出售可換股票據的收益	1,945	—
確認衍生財務工具的收益	74	—
確認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所得遞延收入	150	—
股息收入	40	108
賠償收入	430	—
加工費收入	460	420
雜項收入	990	433
	23,065	7,62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6.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以下項目的利息：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借貸	355	1,446
毋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借貸	1,215	2,033
財務租賃	3	26
可換股票據的實際利息開支	1,543	—
	3,116	3,505

7. 除稅前溢利(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於扣除下列各項後入賬：		
存貨撥備	3,466	—
貿易應收款項撥備	2,808	26
商標攤銷，計入行政開支	77	77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7,046	7,826
預付租金攤銷	1,250	1,756
支付予一名股東的管理費	48	48
及經計入：		
存貨撥備撥回	—	20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628	—
其他司法權區	820	351
	1,448	351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香港利得稅	61	—
其他司法權區	—	(129)
遞延稅項		
本年度	—	(26)
	1,509	196

香港利得稅按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7.5%(二零零六年：17.5%)計算。

新加坡所得稅按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8%(二零零六年：20%)計算。

其他司法權區產生的稅項按有關司法權區的稅率計算。

9.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資料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應用的本公司權益 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15,416	(5,314)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所應用的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539,659,163	1,396,347,68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9. 每股盈利(虧損)(續)

計算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時，由於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的平均市價，故並無假設本公司已行使尚未行使購股權。亦由於兌換本公司尚未行使可轉換貸款股份將增加每股基本盈利，故並無假設已兌換有關股份。

於計算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本公司尚未行使之可轉換貸款股份獲兌換，因其行使將導致每股虧損淨額減少。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本集團購入價值約4,856,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622,000港元)。

11. 資產抵押

本集團已將下列資產抵押予銀行及財務機構，分別作為本集團獲授一般銀行信貸及本集團獲得衍生財務工具的抵押。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預付租金	97,715	98,952
樓宇	1,035	1,048
銀行存款	8,167	—
	106,917	100,000

12.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		
— 於香港上市	1,682	1,682
— 非上市	10,821	10,821
分佔收購後儲備，扣除應收股息	1,717	(7,631)
	14,220	4,872
上市股份的市價	102,500	24,60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3.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一年後到期	10,900	30,900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10,900)	(10,900)
	—	20,000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一年內到期	29,687	10,014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489)	(489)
	29,198	9,525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除其中約34,25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31,825,000港元)須按年利率4%至6.5%(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4%至6.5%)計息，及須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九日期間內償還(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須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九日期間內償還)外，其餘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均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通知時償還。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50,226	50,478
減：累計減值	(3,710)	(902)
	46,516	49,576
其他應收及預付款項	29,629	19,770
	76,145	69,34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向貿易客戶提供平均60至120日的賒賬期。以下為貿易應收款項(已扣除減值虧損)於結算日的賬齡分析：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零至30日	21,565	18,360
31至60日	12,895	18,718
61至120日	10,472	9,418
超過120日	1,584	3,080
	46,516	49,576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平值與相應賬面值相若。

15. 投資的已付按金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十五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收購協議」)，以收購東莞市信立實業有限公司、東莞市信立農副產品有限公司及東莞市信立物流有限公司(下文統稱「信立集團」)8%股權，總代價為24,000,000港元。信立集團主要從事於中國投資及管理 and 提供物流服務。於訂立有條件協議時已支付按金12,000,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信立集團派付股息人民幣30,000,000元，而本集團獲得股息人民幣2,400,000元(約2,371,000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一日，本集團與賣方就終止收購協議訂立終止協議。終止事項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三日所刊發的公佈內。終止事項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完成，並錄得溢利422,000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6. 非上市票據投資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數額包括：		
— 財務機構非上市銀行票據(附註a)	3,901	5,875
— 應收聯營公司非上市可換股票據(附註b)	—	3,055
	3,901	8,930
用於呈報的賬面值分析如下：		
非流動	3,901	6,956
流動	—	1,974
	3,901	8,930

附註：

- (a) 該等款項指財務機構發行的票據。銀行票據的條款詳情如下：

面值	到期日	實際利率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 500,000美元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一日	5.125%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500,000美元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一日	5.125%
2,000,000港元	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	3.6%

- (b) 有關款項指利來所發行本金額為3,000,000港元的非上市可換股票據(「利來票據」)。利來票據按合約年利率6.5%計息，須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三日贖回。本集團有權自利來票據發行日期至到期日止期間，隨時按初步兌換價每股0.2港元(可予調整)將利來票據兌換為利來普通股。年內的實際利率為8.45%。該金額包括非上市票據投資的債項部分2,848,000港元及可換股票據兌換期權的公平值207,000港元。可換股票據兌換期權的公平值由本集團董事參考一家獨立估值師行西門(遠東)有限公司的估值而釐定。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貿易應付款項約48,11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40,724,000港元)，其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零至30日	38,007	18,816
31至60日	8,202	13,709
61至120日	523	5,576
超過120日	1,386	2,623
	48,118	40,724
其他應付款項	43,094	32,504
	91,212	73,228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公平值與賬面值相若。

18. 銀行借貸

於期內，本集團取得新銀行借貸為16,116,000港元，並已償還23,660,000港元。該筆貸款按市場利率5.21%至7.25%計息。所得款項已撥作營運資金。

19. 可換股票據

於期內，本公司發行面值250,000,000港元的可換股票據，換股價為每股0.58港元。可換股票據按年利率1%每半年末支付利息，並可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三日贖回。該票據賦予持有人權利以票據兌換成本公司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股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 股本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		
60,000,000,000股(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6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600,000	6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1,675,347,688股(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1,396,347,688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附註)	16,753	13,964

附註：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一日，本公司主要股東及投資控股公司Rich Time分別與一名獨立配售代理及本公司訂立配售協議及補足認購協議，據此，Rich Time同意透過配售代理按每股0.46港元之價格配售合共279,000,000股本公司股份，及按每股0.46港元之價格認購合共279,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28,300,000港元。有關股份配售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完成。

購股權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中期報告2007「購股權計劃」一節。

21.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承擔約為95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1,324,000港元)。

22. 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於期內就其辦公室物業及零售店舖根據經營租賃已付最低租金約為24,36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5,194,000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2. 經營租賃(續)

於結算日，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金付款承擔，本集團須於以下年期償還的款項如下：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49,261	40,519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76,563	69,100
超過五年	59,220	65,800
	185,044	175,419

經營租賃付款指本集團就其若干辦公室物業及零售店舖所應付租金。租賃期商定為介乎兩年至三年。若干租金乃根據有關零售店舖的收益計算。

23.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六日，本集團與利來訂立認購協議，以每股0.10港元的認購價認購2,1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股份，總值210,000,000港元。根據同一份協議，本集團亦同意認購本金總額為190,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該等債券可予行使，並可按每股0.12港元的換股價兌換為1,583,333,333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兩項交易均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五日完成。

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九日，本集團以代價3,872,000港元進一步收購當時一家聯營公司中富企業有限公司(「中富」)之已發行股本32%權益。中富其後成為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中富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以2,000,000港元代價出售一家非全資附屬公司湖南湘雅製藥有限公司(「湖南湘雅」)之15.8%股本權益。於上述交易完成後，本集團於湖南湘雅之實際股權由39%增至52%。湖南湘雅從事醫藥產品生產業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4. 關連人士及關聯方披露

於期內，本集團與關聯方進行重大交易及結餘，若干關聯方根據《上市規則》亦被視為關連人士。此外，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屬本公司關聯方)進行的交易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並無於本附註披露。期內與該等公司進行的重大交易及於結算日與彼等的結餘如下：

關聯方名稱	交易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i) 關連人士			
宏安及其附屬公司 (「宏安集團」)	本集團支付管理費	48	48
	本集團支付租金	330	150
	本集團收取租金	960	885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支付租金	360	234
(ii) 關連人士以外的關聯方			
聯繫人士	本集團銷售中藥藥品	13,267	15,781
	本集團收取管理費、 廣告及宣傳費	1,105	1,137
	本集團授出信貸額	45,000	10,000
	本集團收取利息收入	742	32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4. 關連人士及關聯方披露(續)

(iii)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於期間，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福利	1,028	836
受僱後福利	14	12
	1,042	848

上述薪酬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個別僱員的表現及市場趨勢後釐定。

25. 批准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二日獲董事會批准。